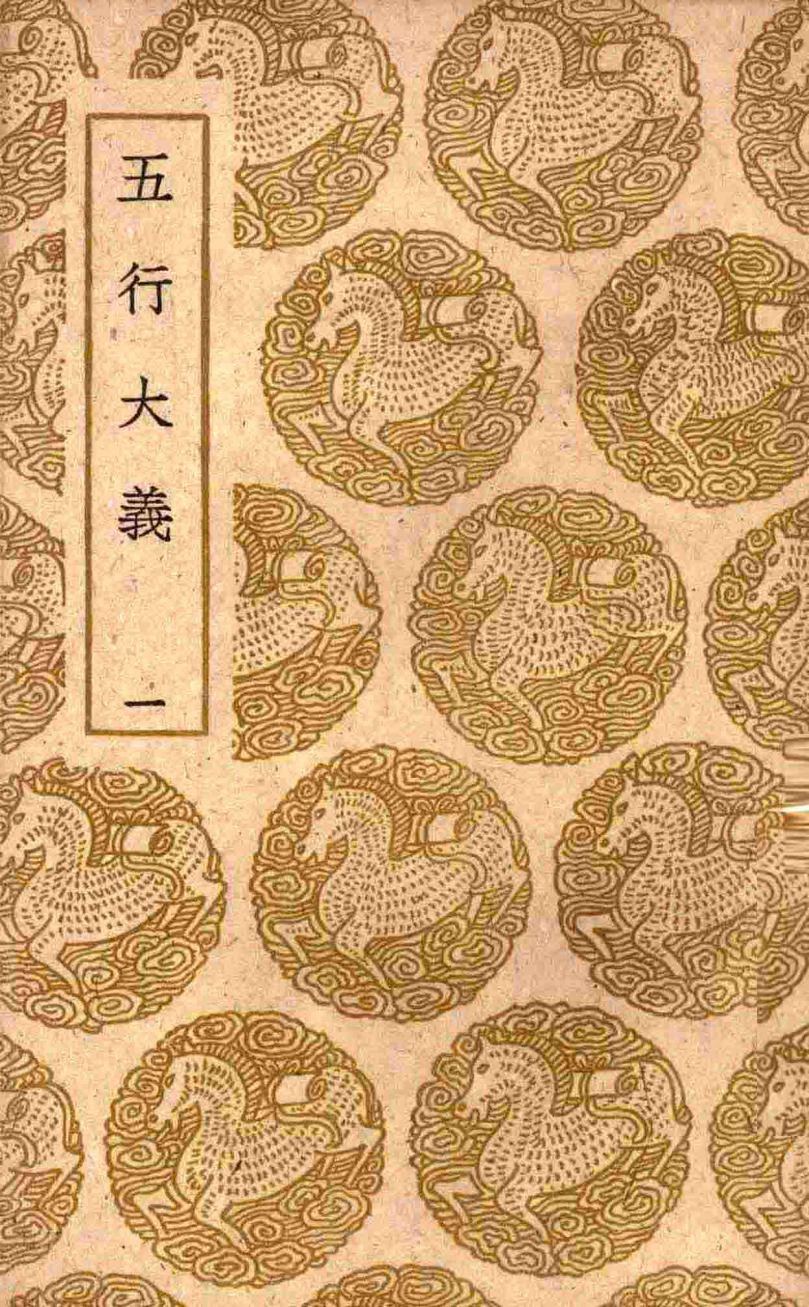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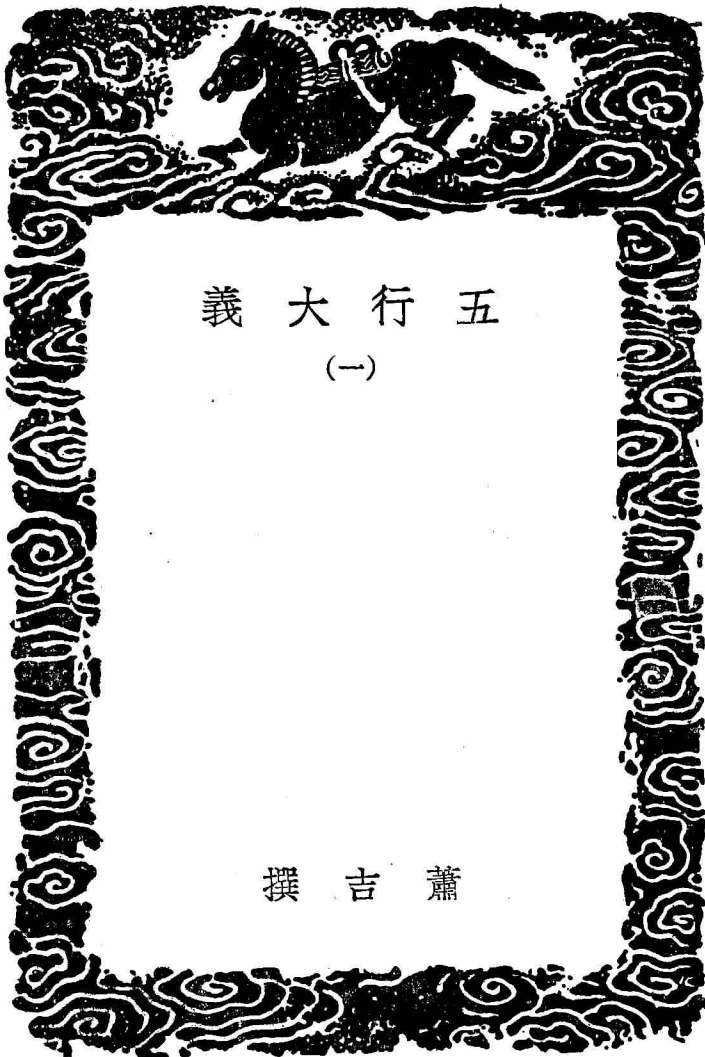


五行大義  
一





義 大 行 五

(一)

撰 吉 蕭

# 五行大義序

上儀同三司城陽郡開國公蕭吉撰

夫五行者。蓋造化之根源。人倫之資始。萬品稟其變易。百靈因其感通。本乎陰陽。散乎精像。周竟天地。布極幽明。子午卯酉爲經緯。八風六律爲綱紀。故天有五度以垂象。地有五材以資用。人有五常以表德。萬有森羅。以五爲度。過其五者。數則變焉。實資五氣。均和四序。孕育百品。陶鑄萬物。善則五德順行。三靈炳曜。惡則九功不革。六沴互興。原始要終。靡究萌兆。是以聖人體於未肇。故設言以筌象。立象以顯事。事既懸。有可以象知。象則有滋。滋故生數。數則可紀。象則可形。可形可紀。故其理可假而知。可假而知。則龜筮是也。龜則爲象。故以日爲五行之元。筮則爲數。故以辰爲五行之主。若夫參辰伏見。日月盈虧。雷動虹出。雲行雨施。此天之象也。二十八舍。內外諸官。七曜三光。星分歲次。此天之數也。山川水陸。高下平汙。嶽鎮河通。風迴露蒸。此地之象也。八極四海。三江五湖。九州百郡。千里萬頃。此地之數也。禮以節事。樂以和心。爵表章旗。刑用革善。此人之象也。百官以治。萬人以立。四教脩文。七德闡武。此人之數也。因夫象數。故識五行之始末。藉斯龜筮。乃辨陰陽之吉凶。是以事假象知。物從數立。吉每尋闕墳索。研窮經典。自羲農以來。迄於周漢。莫不以五行爲政治之本。以蓍龜爲善惡之先。所以傳云。天生五材。廢一不可。尙書曰。商王受命。狎侮五常。殄棄三政。故知得之者昌。失之者滅。昔中原喪亂。晉氏南遷。根本之書不足。枝條之學斯

盛虛談巧筆。競功於一時。碩學經邦。棄之於萬古。末代踵習。風軌遂成。雖復占候之術。尙行。皆從左道之說。卜筮之法。恆在爻象之理。莫分月令靡依。時制必爽。失之毫髮。千里必差。水旱興而不辨其由。妖祥作而莫知其趣。非因形像。罕徵窮者。觀其謬惑。歎其學人。皆信其末而忘本。竝舉其麤而漏細。古人有云。登山始見天高。臨壑方覺地厚。不聞先聖之道。無以知學者之大。況乃五行幽邃。安可斐然。今故博採經緯。搜窮簡牒。略談大義。凡二十四段。別而分之。合四十段。二十四者。節數之氣總。四十者。五行之成數。始自釋名。終於蟲鳥。凡配五行。皆在茲義。庶幾使斯道不墜。知其始焉。若能治心靜志。研其微者。豈直怡神養性。保德全身。亦可弼諧庶政。利安萬有。斯故至人之所達也。昔人感物制經。吉今因事述義。異時而作。共軌殊途。嘆味道之不齊。求利物之一致。倚焉來哲。補其闕焉。

# 五行大義總目

第一釋名就此分爲二段

一者釋五行名 二者論支干名

第二辨體性

第三論數就此分爲五段

一者起大衍論易動靜數 二者論五行及生成數 三者論支干數 四者論納音數 五者論

九宮數

右大小八篇第一卷

第四論相生就此分爲三段

一者論相生 二者論生死所 三者論四時休王

第五論配支干

第六論相雜就此分爲三段

一者論五行雜體 二者論支干雜 三者論方位雜

第七論德

第八論合

第九論扶抑

第十論相尅

第十一論刑

第十二論害

第十三論衝破

右大小十四篇第二卷

第十四論雜配就此分爲六段

一者論配五色 二者論配音聲

三者論配氣味

四者論配藏府

五者論配五常

六者論

配五事

右大小六篇第三卷

第十五論律呂

第十六論七政

第十七論八卦八風

第十八論性情

第十九論治政

右大小五篇第四卷

第二十論諸神

第二十一論五帝

第二十二論諸官

第二十三論諸人就此分爲二段

一者論人配五行 二者論人遊年年立

第二十四論禽蟲就此分爲二段

一者論五靈 二者論三十六禽

右大小七篇第五卷

# 五行大義卷第一

上儀同三司城陽郡開國公蕭吉撰

第一釋名就此分爲二段

一者釋五行名二者論支干名

第一釋五行名

夫萬物自有體質。聖人象類而制其名。故曰名以定體。無名乃天地之始。有名則萬物之母。以其因功涉用。故立稱謂。禮云子生三月。咳而名之。及其未生。本無名字。五行爲萬物之先。形用資於造化。豈不先立其名。然後明其體用。春秋元命苞曰。木者觸也。觸地而生。許慎云。木者冒也。言冒地而出。字從於中。下象其根也。其時春。禮記曰。春之爲言蠢也。產萬物者也。其位在東方。尸子云。東者動也。震氣故動。白虎通云。火之爲言化也。陽氣用事。萬物變化也。許慎曰。火者炎上也。其字炎而上。象形者也。其時夏。尙書大傳云。何以謂之夏。夏假也。假者方呼萬物而養之。釋名曰。夏假者。寬假萬物使生長也。其位南方。尙書大傳云。南任也。物之方任也。元命苞云。土之爲言吐也。含吐氣精。以生於物。許慎云。土者吐生者也。王肅云。土者地之別號。以爲五行也。許慎云。其字二以象地之下。與地之中。以一直畫。象物初出地也。其時季夏。季老也。萬物於此成就。方老。王於四時之季。故曰老也。其位處內。內通也。禮斗威儀云。得皇極之正氣。含黃中。



之德。能苞萬物。許慎云。金者禁也。陰氣始起。萬物禁止也。土生於金。字從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之形也。其時秋也。禮記云。秋之爲言愁也。愁之以時。察守義者也。尸子云。秋肅也。萬物莫不肅敬。恭莊禮之主也。說文曰。天地反物爲秋。其位西方。尙書大傳云。西。鮮也。鮮。訊也。訊者。始入之貌也。釋名。廣雅。白虎通。皆曰。水準也。平準萬物。元命苞曰。水之爲言演也。陰化淖濡。流施潛行也。故立字。兩人交。一以中出者爲水。一者數之始。兩人。譬男女。陰陽交以起一也。水者。五行始焉。元氣之湊液也。管子云。水者。地之血氣筋脈之通流者。故曰水。許慎云。其字象泉並流。中有微陽之氣。其時冬。尸子云。冬。終也。萬物至此終藏也。禮記云。冬之爲言中也。中者。藏也。其位北方。尸子云。北。伏也。萬物至冬皆伏。貴賤若一也。五行之時及方位。故分而釋之。

第二論支干名

支干者。因五行而立之。昔軒轅之時。大撓之所制也。蔡邕月令章句云。大撓探五行之情。占斗機所建也。始作甲乙以名日。謂之幹。作子丑以名月。謂之支。有事於天。則用日。有事於地。則用辰。陰陽之別。故有支干名也。而名有總別。先論總名。次言別號。總名支幹者。幹字乃有三種不同。一作幹。二作幹。三作干字。今解幹字者。此支幹既相配成用。如樹木之有支條莖幹。共爲樹體。所以云幹。又作幹者。幹濟爲義。支者。支任爲義。以此日辰。任濟萬事。故云支幹。又作干字者。亦是幹義。如物之在竿上。能豎立顯然。故亦云竿也。世書從易。故多干也。次別號者。詩緯推度災云。甲者。押也。春則開也。冬則闔也。鄭玄注禮記月令云。甲者。

抽也。乙者，軋也。春時萬物皆解，孚甲自抽軋而出也。丙者，柄也。物之生長，各執其柄。鄭玄云：丙者，炳也。夏時萬物強大，炳然著見也。丁者，亭也。亭，猶止也。物之生長，將應止也。戊者，買也。生長既極，極則應成買易前體也。己者，紀也。物既始成，有條紀也。鄭玄云：戊之言茂也。己之言起也。謂萬物皆枝葉茂盛，其含秀者抑屈而起也。庚者，更也。辛者，新也。謂萬物成代，改更復新也。鄭玄云：謂萬物皆肅然改更，秀實新成也。壬者，任也。癸者，揆也。陰任於陽，揆然萌芽於物也。鄭玄云：時維閉藏，萬物懷任於下，揆然萌芽也。子者，孳也。陽氣既動，萬物孳萌。三禮義宗云：陽氣至，孳養生。丑者，紐也。紐者，繫也。續萌而繫長也。故曰：孳萌於子，紐牙於丑。三禮義宗云：言居終始之際，故以紐結爲名。寅者，移也。亦云引也。物牙稍吐，引而申之，移出於地也。淮南子云：寅，蠨動生也。三禮義宗云：寅者，引也。肆建之義也。卯者，冒也。物生長大，覆冒於地也。淮南子云：卯，茂也。然也。三禮義宗云：卯，茂也。陽氣至此，物生滋茂。辰者，震也。震動奮迅，去其故體也。三禮義宗云：此月之時，物盡震動而長。巳者，已也。故體洗去，於是已竟也。三禮義宗云：巳，起也。物至此時，皆畢盡而起。午者，忤也。亦云萼也。仲夏之月，萬物盛大，枝柯萼布於午。淮南子云：午者，忤也。三禮義宗云：忤，長也。大也。明物皆長大也。未者，昧也。陰氣已長，萬物稍衰，體萎昧也。故曰：萎昧於未。淮南子云：未，昧也。三禮義宗云：時物向成，皆有氣味。申者，伸，猶引也。長也。衰老引長。淮南子云：申，呻也。三禮義宗云：申者，身也。物皆身體成就也。酉者，老也。亦云熟也。萬物老極而成熟也。淮南子云：酉，飽也。三禮義宗云：酉，猶也。猶，倫之義也。此時物皆縮小而成也。戌者，滅也。殺也。九月殺極，物皆滅也。三禮義宗云：此時物衰滅也。亥者，核也。閔

也。十月閉藏。萬物皆入核闔。三禮義宗云。亥。効也。言陰氣効殺萬物也。爾雅歲次云。大歲在寅。名攝提格。淮南子注云。格。起也。萬物承陽而起。卯。名單闔。單。盡闔。止也。言陽氣推萬物而起。陰氣盡止也。辰。名執徐。執。蟄也。徐。舒也。言伏蟄之物。皆散舒而出也。巳。名大荒落。荒。大也。言萬物熾盛而大出。落落而布散也。午。名敦牂。淮南子云。棧槍敦。盛。牂。壯也。言萬物盛壯也。未。名協洽。淮南子云。協。和也。洽。合也。言陰欲化。萬物和合也。申。名涖灘。淮南子云。涖。灘。大脩也。言萬物皆脩其精氣也。酉。名作鄂。淮南子云。作。鄂。零落也。言萬物皆墜落也。戌。名掩茂。掩。蔽也。茂。冒也。言萬物皆蔽冒也。亥。名大淵獻。淵。藏。獻。迎也。言萬物終亥。大小深藏窟伏。以迎陽也。子。名困敦。困。混也。敦。沌也。言陽氣混沌。萬物牙孽也。丑。名赤奮若。奮。起也。若。從也。言陽氣奮迅萬物而起。無不順其性。赤。陽色也。春秋緯云。大陰所在之名。與淮南子。爾雅不同。此竝支干別名。大意終從氣解。故以具釋之。

## 第二辨體性、

體者。以形質爲名。性者。以功用爲義。以五行體性。資益萬物。故合而辨之。木居少陽之位。春氣和煦溫柔。弱火伏其中。故木以溫柔爲體。曲直爲性。火居大陽之位。炎熾赫烈。故火以明熱爲體。炎上爲性。土在四時之中。處季夏之末。陽衰陰長。居位之中。總於四行。積塵成實。積則有間。有間故含容。成實故能持。故土以含散持實爲體。稼穡爲性。金居少陰之位。西方成物之所。物成則凝強。少陰則清冷。故金以強冷爲體。從革爲性。水以寒虛爲體。潤下爲性。洪範云。木曰曲直。火曰炎上。土曰稼穡。金曰從革。水曰潤下。是其性。

也。淮南子云：天地之襲精爲陰陽，陰陽之專精爲四時，四時之散精爲萬物，積陰之寒氣反者爲水，積陽之熱氣反者爲火，水雖陰物，陽在其內，故水體內明，火雖陽物，陰在其內，故火體內暗，木爲少陽，其體亦含陰氣，故內空虛，外有花葉，敷榮可觀，金爲少陰，其體剛利，殺性在外，內亦光明可照，土苞四德，故其體能兼虛實，洪範傳曰：木曰曲直者，東方易云：地上之木爲觀，言春時出地之木，無不曲直，花葉可觀，如人威儀容貌也，許慎云：地上之可觀者，莫過於木，故相字曰傍木也，古之王者，登輿有鸞和之節，降車有佩玉之度，田狩有三驅之制，飲饒有獻酢之禮，無事不巡幸，無奪民時，以春農之始也，無貪欲姦謀，所以順木氣，木氣順則如其性，茂盛敷實，以爲民用，直者中繩，曲者中鉤，若人君失威儀，酖酒淫縱，重徭厚稅，田獵無度，則木失其性，春不滋長，不爲民用，橋梁不從其繩墨，故曰木不曲直也，火曰炎上，炎上者，南方揚光輝，在盛夏，氣極上，故曰炎上，王者向明而治，蓋取其象，古者明王南面聽政，攬海內雄俊，積之於朝，以助明也，退邪佞之人，臣投之於野，以通壅塞，任得其人，則天下大治，垂拱無爲，易以離爲火，爲明，重離，重明，則君臣俱明也，明則順火氣，火氣順則如其性，如其性則能成熟，順人士之利用之則起，捨之則止，若人君不明，遠賢良，進讒佞，棄法律，疎骨肉，殺忠諫，赦罪人，廢適立庶，以妾爲妻，則火失其性，不用則起，隨風斜行，焚宗廟宮室，燎于民居，故曰火不炎上，土爰稼穡，稼穡者，種曰稼，斂曰穡，土爲地道，萬物貫穿而生，故曰稼穡，土居中，以主四季，成四時，中央爲內事，宮室夫婦親屬之象，古者天子至於士人，宮室寢處，皆有高卑節度，與其過也，寧儉，禹卑宮室，孔子善之，后夫人左右妾媵有差，九族有序，骨肉有恩，爲百姓

之所軌則也。如此順中和之氣。則土得其性。得其性。則百穀實而稼穡成。如人君縱意廣宮室臺榭。鏤雕五色。罷盡人力。親疎無別。妻妾過度。則土失其性。土失其性。則氣亂。稼穡不成。故五穀不登。風霧爲害。故曰土不稼穡。金曰從革。從革者。革更也。從範而更。形革成器也。西方物旣成。殺氣之盛。故秋氣起而鷹隼擊。春氣動而鷹隼化。此殺生之二端。是以白露爲霜。霜者。殺伐之表。王者教兵。集戎事以誅不義。禁暴亂以安百姓。古之人君。安不忘危。以戒不虞。故曰天下雖安。忘戰者危。國邑雖強。好戰必亡。殺伐必應。義應以安百姓。古之人君。安不忘危。以戒不虞。故曰天下雖安。忘戰者危。國邑雖強。好戰必亡。殺伐必應。義則金氣順。金氣順則如其性。如其性者。工冶鑄作。革形成器。如人君樂侵凌。好攻戰。貪色賂。輕百姓之命。人民騷動。則金失其性。冶鑄不化。凝滯渠壑。不成者衆。秋時萬物皆熟。百穀已熟。若逆金氣。則萬物不成。故曰金不從革。水曰潤下。潤下者。水流濕。就汙下也。北方至陰。宗廟祭祀之象。冬。陽之所始。陰之所終。終始者。綱紀時也。死者魂氣上天爲神。魄氣下降爲鬼。精氣散在於外而不反。故爲之宗廟。以收散也。易曰。渙。亨。王假有廟。此之謂也。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故天子親耕。以供粢盛。王后親蠶。以供祭服。敬之至也。敬之至。則鬼神報之以介福。此順水氣。水氣順。則如其性。如其性。則源泉通流。以利民用。若人君廢祭祀。慢鬼神。逆天時。則水失其性。水暴出。漂溢沒溺。壞城邑。爲人之害。故曰水不潤下也。

第三明數就此分爲五段

- 一者起大衍論易動靜數
- 二者論五行及生成數
- 三者論支干數
- 四者論納音數
- 五者論九宮數

第一起大衍論易動靜數

凡萬物之始莫不始於無而後有。是故易有大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序。四序生之所生也。有萬物滋繁。然後萬物生成也。皆由陰陽二氣鼓舞陶鑄。互相交感。故孤陽不能獨生。單陰不能獨成。必須配合以鑪冶。爾乃萬物化通。是則天有其象。精氣下流。地道含化。以資形始。陰陽消長。生殺用成。明其道難明。非數不可究。故因數以辨之。數之顯理。猶筌蹄之取魚兔。陽順唱始。陰佐其終。窮奇偶之數。備相成之道。極變化之源者。詳於蓍策之數也。七八爲靜。九六爲動。陽動而進。變七之九。象氣息也。明陽道之舒。以象君德。唱始不休。無所屈後。去極一等。而猶進之。故九動也。陰動而退。變八之六。象氣消也。以明臣法有所屈後。唱和而已。事理近君。則靖息以聽命。必須退讓。以明其義。故八靜也。易曰。分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者。餘手有四七。故名七也。有四八。故名八也。有此。則靜爻之數。夏殷尙質。以用靜爻占之。餘有四九。故名九也。有四六。故名六也。此則動爻之數。周備質文。故兼用動爻。凡大衍極天地之數。五十有五也。京房以十日。十二辰。二十八宿。合應五十。其一不用者。天之生氣。將欲以虛求實。故用四十九焉。馬融以易之大極。爲北辰也。生兩儀。兩儀生日月。日月生四時。四時生五行。五行生十二月。十二月生二十四氣。北辰居位不動。其餘四十九。轉運而用也。鄭玄曰。貞悔六爻。本有五十。定所用者。四十有九。天地之數。本五十五。天五與地十通。天一與地六通。數之者。氣則有并。并則宜減焉。大衍減五。故有五十。其用減一。故四十有九。不并者。不可減也。今總其數五十者。天一至地十。凡五十五也。此合生成之數。若止言

生數。唯十有五。從一至五也。易之所象。爻盡之。有遂。故自天地以下。日月等數。皆爲著卦所攝。循環變轉。萬世無窮。而五十有五。五本并數。并數者。天之與地。共各有一體。體各有一正。應敵對。今盈於五。則是氣之并數。并不再用。是其配義。配則爲虛。不當於實。不當於實。故事無所主。所以撰著不用。又虛其一者。掛一象無。無無可象。故有之用極。則無之功見。故曰。尋大業而得吉凶。尋吉凶而得八卦。尋八卦以得四時。尋四時以至兩儀。尋兩儀以至太極。太極者。大殺而極。窮無之致也。遣有以極。遂減多以就少。此之謂也。故曰。太極無所復象。明其空寂。非言象所詮也。

第二論五行及生成數

行言五者。明萬物雖多。數不過五。故在天爲五星。其神爲五帝。孔子曰。昔丘聞諸老聃云。天有五行。木金水火土。其神謂之五帝。在地爲五方。其鎮爲五岳。物理論云。鎮之以五岳。在人爲五藏。其候五官。黃帝素問云。五藏候在五官。眼耳口鼻舌也。五行遞相負載。休王相生。生成萬物。運用不休。故云行也。春秋繁露云。天地之氣。列爲五行。夫五行者。行也。易上繫曰。天數五。

王曰。謂一三五七九也。韓曰。五奇也。

地數五。

王曰。謂二四六八十也。韓曰。五偶也。

五位相得。

王曰五位金木水火土也。

而各有合。

王曰謂水在天爲一在地爲六六一合於北火在天爲七在地爲二二七合於南金在天爲九在地爲四四九合於西木在天爲三在地爲八三八合於東土在天爲五在地爲十五十合於中故曰五位相得而各有合謝曰陰陽相應奇偶相配各有合也韓曰天地之數各有五五數相配以合成金木水火土也。

尙書洪範篇曰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

皆其生數。

禮記月令篇云木數八火數七金數九水數六土數五。

皆其成數唯土言生數。

天以一生水於北方君子之位陽氣微動於黃泉之下始動無二天數與陽合而爲一水雖陰物陽在於內從陽之始故水數一也極陽生陰陰始於午始亦無二陰陽二氣各有其始正應言一而云二者以陽尊故尊既括始陰卑贊和配故能生而陽數偶陰在火中火雖陽物義從陰配合陰始故從始立義故火數二也老子云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是知皆有一義唱和同始是以云木配陽動而左長於東方長則滋繁滋繁則數增故木數三也陰佐陽消陰道右轉而居於西在陽之後理無等義故金數四也陰陽



之數始乎一周。然後陽達於中。總括四行。苞則彌多。故土數五也。此竝生數。皆云據始。未明成數。數既未成。亦未能爲用。穎容春秋釋例云。五行生數。未能變化。各成其事。水凝而未能流行。火有形而未生炎光。木精破而體剛。金強而斫。土鹵而斥。於是天以五臨民。君化之傳曰。配以五成。所以用五者。天之中數也。於是水得於五。其數六。用能潤下。火得於五。其數七。用能炎上。木得於五。其數八。用能曲直。金得於五。其數九。用能從革。土得於五。其數十。用能稼穡。鄭玄云。數若止五。則陽無匹偶。陰無配義。故合之而成數也。奇者。陽唱於始。爲制爲度。偶者。陰之本。得陽乃成。故天以一始生水於北方。地以其六而成之。使其流潤也。地以二生火於南方。天以七而成之。使其光曜也。天以三生木於東方。地以其八而成之。使其舒長盛大也。地以四生金於西方。天以九而成之。使其剛利有文章也。天以五合氣於中央。生土地以十而成之。以備天地之間所有之物也。合之。則地之六爲天一匹也。天七爲地二偶也。地八爲天三匹也。天九爲地四偶也。地十爲天五匹也。陰陽各有合。然後氣性相得。施化行也。故四時之運。成於五行。土總四行。居時之季。以成之也。五行傳及白虎通。皆云。木非土不生。根核茂榮。火非土不榮。得木著形。金非土不成。入範成名。水非土不停。隄防禁盈。土扶微助衰。應成其道。故五行更互須土。土王四季。而居中央。不以名成時。故知同時俱起。但託義相生。傳曰。五行竝起。各以名別。常從數義云。北方亥子。水也。生數一。丑。土也。生數五。一與五相得爲六。故水成數六也。東方寅卯。木也。生數三。辰。土也。生數五。三與五相得爲八。故木成數八也。南方巳午。火也。生數二。未。土也。生數五。二與五相得爲七。故火成數七也。西方申酉。金也。生數四。戌。